

中華民國112年1月13日

簽 於 教育學院

主旨：檢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紀錄」(如附件)，簽請核示。

說明：本院已於112年1月13日(四)召開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

擬辦：擬 奉核後，

- 一、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修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案1)
- 二、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修正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案2)
- 三、餘依決議辦理，影印分送本院提案系所及委員知悉(憑辦)。

會辦單位：教務處(案1、2)、秘書室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約 周葉美吟
行政組員
112.01.13

教務處
請依112教務會議
提案通知時務送交
提案至教務長室

主任秘書陳永倉

副校長陳錫琦

教育學院 吳麗君
院 長
112.1.13

教務長室
112.1.13
張溶玲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陳慶和
校 長

教務長劉遠楨
112.1.13

113

收發文號：

裝
訂
線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麗君院長

記錄：葉美吟

出席人員：教育系黃永和主任、社發系王淑芬主任、教經系張芳全主任、教經系鄭川如老師、課傳所王俊斌所長、心諮系蔡松純主任。

請假人員：教育系賴秋琳老師、社發系蘇愛嬪老師、特教系詹元碩主任、特教系陳佩玉老師、幼教系盧明主任、幼教系蔡敏玲老師、特教系陳佩玉老師、心諮系謝曜任老師。

一、前次院務會議（111.11.23）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編號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執行情形
1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原住民文教法律碩士在職專班修訂「專業實務報告實施辦法」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後實施。	教經系	提送 1 月 11 日教務會議審議。
2.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碩士論文審查暨學位考試作業要點」修訂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社發系	提送 1 月 11 日教務會議審議。
3.	教育學院「教學優良獎候選人遴薦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	修正第四條之第 2 款文字後照案通過後，依行政程序實施。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二、主席報告：

下學期院級各式會議時間安排如附表，敬請委員預先登入行程，謝謝。

附表

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會議時間(112.01.03 修訂製表)

會議月份	院教師評審會	校教師評審會	院務會議	教務會議	院課程委員會	校課程委員會	院教師評鑑會	校發會校務會議	行政主管會報	行政會議
2	2/15(三)				2/22(三)				2/13(一)	2/22(三)
3	3/29(三)	3/7(二)	3/15(三)			3/15(三)			3/13(一)	3/29(三)
4		4/25(二)		4/12(三)	4/12(三)				4/10(一)	4/26(三)
5			5/10(三)	5/24(三)		5/3(三)	5/31(三)	5/2(二)校發會	5/8(一)	5/31(三)
6	6/7(三)	6/20(二)	6/14(三)					6/6(二)校務會議	6/12(一)	6/28(三)
7									7/10(一)	7/26(三)

院級會議時間：中午 12:10-13:25

* 教師評審會：配合 3 次校教評會、升等期程、休假進修與聘任等

(各系所當學期如有升等案，請務必於 3/29 第二次院教評前提出，以利後續行政作業，謝謝您！)

* 院務會議：配合第 1 次校課、2 次教務會議、行政主管會報後議案

* 院課委會：配合排課及 2 次校課

* 教師評鑑會：1 學期 1 次，提最後 1 次校教評會備查

三、提案討論：

案由 1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修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 修法目的或原由說明：依據本校進修推廣處檢核各系所相關要點後之意見辦理。</p> <p>二、 本次修正重點說明：本要點第 15 點漏列「本校碩士在職專班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辦法」，提請補正。</p> <p>三、 檢附「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條文修正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原條文，如附件 1、2、3。</p> <p>四、 本修訂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7 日系務會議討論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4。</p>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提案單位：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案由 2	課傳所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依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111.11.02)決議，本案修正法規第 8 及 9 點第 2 項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以個案提各組小組會議審議。」乙節，請依教育部 111 年 1 月 12 日臺教技通字第 1100176917 號函針對「有關大學校院研究所碩、博士生指導教授或學位考試委員資格」提醒事項，訂定明確可循的遴聘認定基準，避免僅就個案審議：</p> <p>(一)遴選學位考試委員(含指導教授)，應確實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訂定資格之認定基準。</p> <p>(二)系、所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所訂「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之認定基準應明確可循，不得僅以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身分為基準，學校依上開規定遴選學位考試委員(含指導教授)時，亦需確實依該認定基準審認，尚不得以擬遴選者具有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之身分為由而逕予遴聘。</p> <p>二、本次修正重點說明：</p> <p>(一)在學位考試委員應具備資格中之「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本所將此條文規定調整為「曾任相關領域工作三年以上，或具有審查機制之期刊或學術會議發表相關論文二篇(含)以上」。</p> <p>(二)此補充說明同時調整於碩士班及博士班應具備資格中。</p> <p>三、本所調整後「研究生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原條文，如附件 1、2、3。</p> <p>四、本案依規定業經 111 年 12 月 6 日課傳所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所務會議討論通過，相關資料如附件 4。</p>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提案單位：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案由 3	教育學院配合校級學生核心素養修訂，檢視並修訂院級學生核心，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依據教務處 111 年 11 月 21 日公告，配合檢視院級基本能力是否配合修訂，並建立與校級核心素養之關聯性。</p> <p>二、檢附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處會議修正通過之校級學生核心素養(附件一)。</p>								
擬辦	院務會議確認調整版本後，提送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會議審議。後續公告各系所檢視系級核心能力檢核機制是否需配合修訂，並於 112 年 4 月 14 日送教務處彙整提送校課會議審議。								
決議	<p>依循日前院長委請相關課程專業領域師長們研擬出之三種院級核心素養版本，經今日院務會議討論以第三種版本作為討論及微調之基礎，微調結果後(如下表)，提送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會議審議。後續公告各系所檢視系級核心能力檢核機制是否需配合修訂，如各系所需修訂請續送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會議審議通過，學院將於 112 年 4 月 14 日前統一送教務處彙整提送校課會議審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898 1444 1379"> <thead> <tr> <th data-bbox="284 898 651 947">校級</th> <th data-bbox="651 898 1027 947">第三種版本</th> <th data-bbox="1027 898 1444 947">微調後之版本</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84 947 651 1379"> 專業自主： 1.專業精進與終身學習 2.問題解決與資訊素養 實踐創新： 3.溝通表達與團隊合作 4.創新研發與數位科技 博雅關懷： 5.人文美感與責任承擔 6.多元文化與國際視野 </td> <td data-bbox="651 947 1027 1379">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多元思考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人際關係與溝通互動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td> <td data-bbox="1027 947 1444 1379">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問題解決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溝通互動與多元思考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td> </tr> </tbody> </table>			校級	第三種版本	微調後之版本	專業自主： 1.專業精進與終身學習 2.問題解決與資訊素養 實踐創新： 3.溝通表達與團隊合作 4.創新研發與數位科技 博雅關懷： 5.人文美感與責任承擔 6.多元文化與國際視野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多元思考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人際關係與溝通互動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問題解決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溝通互動與多元思考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校級	第三種版本	微調後之版本							
專業自主： 1.專業精進與終身學習 2.問題解決與資訊素養 實踐創新： 3.溝通表達與團隊合作 4.創新研發與數位科技 博雅關懷： 5.人文美感與責任承擔 6.多元文化與國際視野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多元思考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人際關係與溝通互動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專業自主： 1.專業學習與跨域整合 2.問題解決與數位應用 實踐創新： 3.領導管理與團隊協作 4.溝通互動與多元思考 博雅關懷： 5.在地關懷與社會責任 6.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3:3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 12:10

會議地點：G207

主 席：吳麗君院長*	吳麗君
教育系：黃永和主任	黃永和
教育系：賴秋琳老師	請 假
社發系：王淑芬主任*	王淑芬
社發系：蘇愛嬪老師	請 假
特教系：詹元碩主任	請 假
特教系：陳佩玉老師	請 假
幼教系：盧 明主任	請 假
幼教系：蔡敏玲老師	請 假
教經系：張芳全主任*	張芳全
教經系：鄭川如老師	鄭川如
課傳所：王俊斌所長	王俊斌
心諮系：蔡松純主任	蔡松純
心諮系：謝曜任老師	請 假
共計 14 位委員，達 1/2 人數(7 人)以上使得開會	
教育學院紀錄葉美吟	葉美吟
教育學院同仁	陳如
教育學院同仁	陳逸芸